

滨州海关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结合2025年滨州海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。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滨州海关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滨州市渤海十六路637号，邮政编码：256600，联系电话：0543-8191628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。

紧紧围绕企业群众办事需求，聚焦办事机构信息、行政执法信息、财政预决算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等重点领域，加大主动公开力度，提高工作透明度。2025年通过济南海关门户网站发布主动公开信息63条，主动公开信息还通过现场公示栏、电子屏、政策宣讲会等平台发布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

持续推动依申请公开工作程序规范化，明确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、归档等工作流程，严格把握不予公开范围，严格信息公开审查，切实做到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。2025年，滨州海关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有关事项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

明确滨州海关政务公开信息发布工作流程，确保信息发布及时、权威、准确。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，严格按制度实行逐级审批。及时撤销过期内容，实现“集中公开、实时更新、系统清理”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

多渠道开展政务公开工作，将政务公开工作与海关业务充分结合。线下利用“政策直通车”等平台，关领导带队赴辖区重点企业开展调研，会同有关部门座谈调研，解决企业实际问题，促进政府、企业对海关工作的了解认同，合力推动高水平开放、高质量发展。线上推广微信业务群，除即时处置日常业务外，适时转发总署、总关最新政策公告，深入解读相关要求，协助企业尽快掌握文件精神，避免业务差错发生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。

持续推进政务公开规范化管理，组织开展济南海关门户网站政府信息自查，对发布信息错链、断链、内容表述错误等开展检查并做好整改。组织开展本关政务公开专题培训，就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性及注意事项开展讲解，持续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。

（六）工作成果、亮点。

持续建好滨州海关政务公开区域，通过大屏滚动播放、智慧屏宣传及发放通关指南等形式全面公开通关流程、投诉举报电话

等内容。组织开展“海关开放日”活动4期，邀请群众、学生走进海关、开展互动交流，实地参观感受海关便民服务举措，提升公众对海关工作的满意度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4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7		
行政强制	4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总计
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 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 予 公 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 法 提 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 予 处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
	理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	3.咨询事项，指引咨询渠道	0	0	0	0	0	0
		4.申请人撤销申请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2024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。

针对 2024 年存在的新媒体平台利用不充分、公众意见反馈机制不健全等问题，我们采取了以下改进措施：一是用好新媒体宣传渠道，创作图文并茂、浅显易懂的政策解读，2025 年在海关总署网站发布政策解读 3 期，在济南海关发布微信公众号刊发新媒体 13 篇。二是完善反馈机制，建立“政策直通车”管理台账，定期分析研判，将合理建议转化为工作改进措施。通过上述工作，新媒体关注度和互动性有所提升，政企沟通渠道更加畅通。

（二）目前存在问题。

目前，我关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还存在以下不足：一是主动公开的时效性和规范性有待加强；二是指导海关业务办理的精准性仍需进一步完善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滨州海关 2025 年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